

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控股子公司分红情况

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何氏协力”）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市何氏淘然橡胶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何氏淘然”）股东会于 2024 年 5 月 9 日作出决议，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4,054,478.04 元（经审计）为基数，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,000,000.00 元，其中何氏协力占比 55%，应收现金股利 550,000.00 元，何氏淘然另一股东孙红伟占比 45%，应收现金股利 450,000.00 元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何氏淘然为何氏协力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本次所得分红款将增加何氏协力 2024 年母公司报表利润，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无影响。

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